

2024 年度
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2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五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

（三）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七）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八）负责应由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十）负责其他应当由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财政拨款	3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任务是：在区委和上级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区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龙文，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年共办理各类案件 1211 件，有 19 个集体和个人获得荣誉表彰。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以更高政治站位，在服务大局中展现检察担当

切实维护辖区内社会大局稳定。牢记新时代检察机关更重政治责任，坚持“严”的震慑不动摇，依法从重从严从快惩治危害公共安全犯罪、严重暴力犯罪、重大恶性犯罪，特别惩治电信网络诈骗、故意伤害、贩卖毒品、拐卖儿童等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严重犯罪，批准逮捕 200 件 293 人、提起公诉 325 件 515 人。坚持常态化扫黑除恶，落实涉黑涉恶案件统一把关制度和院领导带头办案制度，主动介入涉恶案件 2 件 15 人。依法惩治腐败犯罪，推进执纪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机衔接，健全监检互相配合、互相

制约机制。注重在审查案件中发现并移送线索，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线索 1 条，配合市检察院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 1 件 3 人。高质效办理区监委移送的漳州兴路公司原总经理林某某挪用公款、受贿、国有公司人员失职被骗、漳州港务集团总经理张某某等人的贪污、受贿等系列案 5 件 8 人。

助力营造公平有序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重点打击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合同诈骗罪、非法经营罪等破坏公平竞争秩序犯罪，批准逮捕 6 件 8 人，提起公诉 10 件 17 人。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社会舆论关注的侵权假冒多发领域，加大对假冒注册商标、专利犯罪的打击力度，严某某等 20 人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入选福建省检察机关知识产权保护优秀案例、福建省知识产权白皮书。加强涉合同诈骗、职务侵占、挪用资金等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犯罪的刑事裁判财产部分执行检察监督，针对裁判生效后不及时移送执行、财物处置进程缓慢、执行结案程序不规范等问题，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10 件，有力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完善机制，促进矛盾化解，实现治罪与治理并重。轻罪专门办案组共办理危险驾驶等轻罪案件 195 件 229 人，不起诉 22 件 23 人，化解矛盾纠纷 5 件。常态化开展检察听证，推进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真正做到“案结事了”。开展检察听证 27 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担任听证员 28 人次。秉持“法不能向不法让步”的原则，用好刑法第二十条正当防卫条款。如李某故意伤害案，在充分论证并举行检察听证后，以正当防卫对李某作出绝对不捕。加强对认罪认罚案件的证据审查，强化认罪教育和释法说理工作，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308 件 466 人，提升办案质效和犯罪治理效果。

二、以更深为民情怀，做实做优做深“司法为民”

深化妇女、未成年人等弱势群体合法权益保障。举办“法治守护半边天 携手建功新时代”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妇联、工会和台胞、侨胞代表参加，进一步凝聚社会各界保护妇女权益合力。针对部分企业招聘时对男性和女性工资待遇实行差别待遇、将女性求职者婚育状况作为聘用条件等侵害妇女平等就业权的行为，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推动行政机关督促案涉公司整改到位。积极践行“安薪计划”，加强劳动者特别是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提出支持仲裁意见书 22 件，支持起诉意见书 1 件，为劳动者追回薪资、赔偿金等 178.94 万元。

深度推进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坚持“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依法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高度重视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全年受理审查逮捕 33 件 52 人，受理审查起诉 61 件 96 人。依托“星星湾家风学堂”家庭教育指导站，向失职监护人发出督促监护令 108 份，对 20 个家庭开展教育指导，帮助 25 个家庭修复受损的亲子关系。联合公安、教育、妇联、卫健等部门建立互通互联机制，发现强制报告线索 2 条，办理全区首起适用从业禁止案例，入选漳州市强制报告正面典型案例。针对办案中发现的相关部门及行业等负有报告责任的单位及个人未及时履行报告职责，侵害众多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问题，制发检察建议 12 份，均被行政机关采纳并整改到位。

深入推进司法救助工作。明确刑事案件承办人为司法救助第一责任人，将司法救助调查与审查逮捕起诉同步进行，确保救济尽快尽早、精准到位。一年来，刑事案件承办人启动司法救助调查 6 件，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引导被害人提出司法救助申请 20 件，共向 20 名救助对象发放司法救助金 19 万余元，进一步兜牢民生底线。

三、以更优办案质效，履行法律监督主责主业

今年来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 243 件 365 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 397 件 647 人，办理刑事检察监督案件 173 件，民事检察监督案件 52 件，行政检察监督案件 36 件，公益诉讼和生态检察案件 31 件。

提升法律监督质效，深化刑事立案、侦查和审判监督。对侦查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不应当立案而立案的，监督立案、撤案 26 件。对应当逮捕、应当起诉而未提请逮捕、未移送起诉的，追加逮捕 2 人、追加起诉 61 人。针对侦查活动不规范等问题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18 份、《侦查活动监督通知书》144 份，均得到书面回复。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依法提出抗诉 2 件，均得到市检察院支持。办理的石某某诈骗立案监督案，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优秀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案例。

着力打击虚假诉讼，做优民事检察监督。充分发挥检察一体化履职优势，加强对“案中案”审查力度，拓宽虚假诉讼线索获取渠道。如，从“套路贷”刑事案件中发现虚假诉讼线索 9 条，提出再审检察建议 6 件，法院均采纳并启动再审，已改判 3 件。围绕当前民事执行程序中终结本次执行是否规范合法、采取信用惩戒是否正确等关键环节，进一步加大民事执行监督力度。今年来共立案民事执行监督 14 件，提出检察建议 12 件，促进规范民事执行行为。

坚持全方位全流程，加强刑事执行监督。依法开展涉企社区矫正对象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法律监督工作，摸排相关矫正对象 11 名，建议社区矫正管理局优化教育管理方式，便利企业生产经营。规范开展刑罚执行检察监督，共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38 份均获采纳。依法审查暂予监外执行、提请撤销缓刑等案件 28 件。

找准着力点突破口，加大行政检察监督力度。积极稳妥推进行刑反向衔接，行政检察部门审查 27 件，提出检察意见 20 件 29 人，行政机关已对 19 名被不起诉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10 人尚在回复期暂未回复。针对企业住所地工商登记不规范、商户未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仍售卖隐形眼镜及护理液等有碍市场秩序的行为，向相关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 8 件，均被采纳并整改到位。

积极守护公共利益，深化公益诉讼检察。开展城乡水污染防治检察公益诉讼工作，针对北环城路某沟渠水体黑臭问题，牵头多家行政机关召开圆桌会议、开展诉前磋商，明确整改责任并督促完成整改，该案件被省检察院评为高质效案件。加强与行政机关协作配合，与区生态环境局、农业农村局联合设立“漳州市龙文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增殖放流基地”，形成生态环境保护合力。针对部分企业建设项目未及时上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均被行政机关采纳并整改到位。

四、以更严管党治检，锻造堪当时代重任的检察铁军

毫不动摇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自觉将检察工作置于党的绝对领导之下，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向区人大常委会专题汇报涉台检察工作。队伍建设工作经验在全省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工作会作交流发言，并被新华社、人民网等国家级媒体刊登采用。检察宣传工作连续四年得到最高人民检察院通报表扬。

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加强纪律建设。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坚持逐章逐条学，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学纪、知纪。依托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平台组织集中学习 36 次，主

题研讨 8 次，真正使学习党纪的过程成为增强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的过程。

持续培养“全科检察官”，强化素养建设。制定《“全科检察官”培养方案（试行）》，通过举办“检校律论辩赛”、创设“检察官导师”制度、建立部门轮岗锻炼机制等途径提升检察人才业务素养，通过一体履职、协同作战、交流轮岗，打破部门壁垒，打造具有龙文特色的“全科检察人员”培养机制，提升“四大检察”综合履职能力。一年来有 3 名干警入选市级以上检察人才库，有 4 人次在市级以上业务竞赛中获奖。

深化全面从严治检，勇于自我监督。始终坚持严的基调，紧盯检察履职重点环节，强化纪律作风监督，狠抓纪律规矩落实，院党组与驻院纪检监察组就廉政风险点防控进行专题会商。持续深化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有问必记录，逢案必倒查，有责必追究，检察人员记录报告 13 人次。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43.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81.79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245.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5.8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2.0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88.60	本年支出合计	1,713.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939.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14.63
总计	2,728.39	总计	2,728.3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536. 93	1, 291. 74	0. 00	0. 00	0. 00	245. 19
20404			检察	1, 536. 93	1, 291. 74	0. 00	0. 00	0. 00	245. 19
2040401			行政运行	1, 000. 65	1, 000. 24	0. 00	0. 00	0. 00	0. 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 20	117. 2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 20	117. 2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 35	10. 35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 36	85. 36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 49	21. 49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 93	45. 93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 93	45. 93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 93	45. 93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 54	88. 54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 54	88. 54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 54	88. 54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1,713.76	1,417.08	296.67	0.00	0.00	0.00
204			1,481.79	1,185.12	296.67	0.00	0.00	0.00
20404			1,481.79	1,185.12	296.67	0.00	0.00	0.00
2040401			971.74	971.74	0.00	0.00	0.00	0.00
208			94.04	94.04	0.00	0.00	0.00	0.00
20805			94.04	94.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9.11	9.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78.42	78.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6.52	6.52	0.00	0.00	0.00	0.00
210			45.86	45.86	0.00	0.00	0.00	0.00
21011			45.86	45.8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45.86	45.86	0.00	0.00	0.00	0.00
221			92.06	92.06	0.00	0.00	0.00	0.00
22102			92.06	92.0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92.06	92.0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43.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62.26	1,262.26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04	94.04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5.86	45.86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2.06	92.06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43.41	本年支出合计	1,494.22	1,494.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33.8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83.05	983.05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33.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2,477.27	总计	2,477.27	2,477.2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94.22	1,197.55	296.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62.26	965.59	296.67
20404	检察	1,262.26	965.59	296.67
2040401	行政运行	965.59	965.5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04	94.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04	94.0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1	9.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42	78.4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2	6.5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86	45.8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86	45.8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86	45.8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06	92.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06	92.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6	92.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3.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3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5.20	30201	办公费	9.4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8.81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91
30103	奖金	360.78	30203	咨询费	0.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8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42	30206	电费	22.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2	30207	邮电费	8.9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6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11	30209	物业管理费	5.4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8	30211	差旅费	2.2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27	30214	租赁费	0.2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28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9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4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3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1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2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73.33	公用经费合计					124.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9.53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67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7.67
3. 公务接待费	6	1.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
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728.39 万元，支出总计 2728.3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57.93 万元，下降 5.47%。主要是：2024 年年中追加经费相比上年度减少以及在职人数减少导致相对应的人员与公用经费拨款随之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1788.6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1.79 万元，下降 11.9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43.4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245.19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1713.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9.82 万元，下降 11.3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17.0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074.98 万元，公用支出 342.10 万元。

2. 项目支出 296.6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477.27 万元，支出总计 2477.2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15.83 万元，下降 8.01%，主要是：2024 年年中追加经费相比上年度减少以及在职人数减少导致相对应的人员与公用经费拨款随之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94.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2.07 万元，下降 14.4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 965.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2.15 万元，下降 15.1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导致相对应的人员与公用经费支出随之减少。

(二)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1 万元，增长 18.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一人，相应开支增加。

(三)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3 万元，下降 3.0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导致相对应的人员经费支出随之减少。

(四)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5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一人，缴纳职业

年金记实导致增加。

（五）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16 万元，下降 31.5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导致相对应的人员经费支出随之减少。

（六）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17 万元，增长 39.73%。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缴费基数提高，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7.5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73.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4.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

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9.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4.09%；较上年减少 0.80 万元，下降 7.75%。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2.05%；较上年减少 1.51 万元，下降 16.4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1.16%；较上年减少 1.51 万元，下降 16.46%。主要是本年度车辆使用相比于上年度较少，相对应支出也随之减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8.99%；较上年增加 0.71 万元，增长 62.47%。主要是 2024 年度公务接待批次及人数较上一年度有所增加。累计接待 13 批次、161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未开展部门评价，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4.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3 万元，下降 5.00%，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压缩了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3.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2.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4.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6.5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报废待核减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3.34	390.54	296.67	10	75.96	7.5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4.3	291.5	212	—		—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资金	99.04	99.04	84.67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 控制率	≤100%	78.6%	10	7.59	少部分工作未 按计划开展。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 查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 意率	≥80%	85%	15	15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 一把关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 出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85%	20	20	
总分					100	97.59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度，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